

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2012 年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表六、“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1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2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一部分 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概况

一、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职能简述

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是市政府管理、服务、处理地方金融工作的工作部门。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关于金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金融产业发展政策与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 指导金融改革创新，指导协调广州区域金融中心和金融改革创新综合试验区、金融功能区等建设工作；负责金融招商工作，负责引进国内外金融机构和金融配套服务机构的工作。

(三) 培育和发展农村金融体系，承担对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性担保机构进行市场监管和风险处置的责任。

(四) 培育和监管产权交易、股权投资、柜台交易市场等区域性金融市场；推进多层次资本市场发展。

(五) 指导和推进企业改制上市；协助国家证券监管机构做好上市公司的规范发展工作，指导、协调发行债券等相关融资工作。

(六) 协助和支持中央驻粤金融监管部门加强对金融机构及行业自律组织的监管；负责地方政府与各类金融机构及

其驻穗机构的联系，牵头建立健全金融机构与政府的沟通协调机制，承担为驻穗金融机构提供相关服务的责任。

(七)会同有关部门防范、处置、化解市属金融机构金融风险;协助和支持中央驻粤金融监管机构防范、处置、化解金融机构的风险;建立金融风险预警体系，组织协调金融突发事件应急工作;参与建设金融信用体系;配合有关部门查处、打击非法金融机构和非法金融业务活动。

(八)负责区域金融合作及深化穗港澳台金融合作的工作，开展国际金融交流与合作。

(九)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设行政单位 1 个。

纳入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2012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行政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总编制人数 33 人，在职实有人数 33 人，比上年增加 3 人，其中：行政编制 29 人、后勤服务人员 4 人。

第二部分 201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	1	5698.93	一、一般公共服务	30	10.49
其中: 政府性基金	2		二、外交	31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	32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	33	
其中: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五、教育	34	
四、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	35	
五、附属单位缴款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6	
六、其他收入	8	1051.5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7	1.36
其中: 财政专户拨款	9		九、医疗卫生	38	3.78
	10		十、节能环保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	40	
	12		十二、农林水事务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44	
	16		十六、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45	5905.29
	17		十七、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00.86
	20		二十、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49	
	21		二十一、储备事务支出	50	
	22		二十二、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247.89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6750.50	本年支出合计	54	6269.6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5	
上年结转和结余	27	462.6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943.47
	28			57	
合计	29	7213.13	合计	58	7213.13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5 行= (1+3+4+6+7+8) 行; 29 行= (25+26+27) 行; 54 行= (30+31+...52) 行; 58 行= (54+55+56) 行。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缴 款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其 中： 政 府 性 基 金		小 计	其 中：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合 计	其 中： 财 政 专 户 拨 款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6750.50	5698.93							1051.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0.49	10.49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0.49	10.49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 标责任制考核	10.49	10.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36	1.3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36	1.36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1.36	1.36							
210			医疗卫生	4.04	3.78						0.26	
21005			医疗保障	4.04	3.78						0.26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4.04	3.78						0.26	
217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6385.47	5582.44						803.03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785.11	785.11							
2170101			行政运行	474.40	474.40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71	310.71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500.00	500.00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500.00	500.00							
21799			其他金融监管等事务 支出	5100.36	4297.33							
2179901			其他金融监管等事 务支出	5100.36	4297.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86	100.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86	100.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92	36.92							
2210203			购房补贴	63.94	63.94							
229			其他支出	248.28							248.28	
22999			其他支出	248.28							248.28	
2299901			其他支出	248.28							248.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2+4+5+7+8+9）栏；2 栏≥3 栏；5 栏≥6 栏；9 栏≥10 栏。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工作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6269.66	540.49	294.37	114.42	115.20	5729.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0.49	10.49			10.49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0.49	10.49			10.49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10.49	10.49			10.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36	1.36	1.3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	1.36	1.36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	1.36	1.36						
210			医疗卫生	3.78	3.78			3.78				
21005			医疗保障	3.78	3.78			3.78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3.78	3.78			3.78				
217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5905.29	424.00	293.01	114.42	0.07	5481.29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782.11	424.00	293.01	114.42	0.07	358.11			
2170101			行政运行	474.40	424.00	293.01	114.42	0.07	50.40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7.71					307.71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528.01					528.01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528.01					528.01			
21799			其他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4595.17					4595.17			
2179901			其他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4595.17					4595.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86	100.86			100.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86	100.86			100.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92	36.92			36.92				
2210203			购房补贴	63.94	63.94			63.94				
229			其他支出	248.28					248.28			
22999			其他支出	248.28					248.28			
2299901			其他支出	248.28					248.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2+6+7+8+9）栏；2 栏≥（3+4+5）栏。

表四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决算数				2012 年度决算数				2012 年度决算比 2011 年度决算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类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770.50	482.26	2288.23	5218.75	540.49	4678.26	2448.25	88.37%	58.23	12.07%	2390.03	104.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	7.03	7.03		10.49	10.49		3.46	49.22%	3.46	49.22%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7.03	7.03		10.49	10.49		3.46	49.22%	3.46	49.22%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考核	7.03	7.03		10.49	10.49		3.46	49.22%	3.46	49.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30	1.30	1.30	1.36	1.36		0.06	4.62%	0.06	4.6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	1.30	1.30	1.36	1.36		0.06	4.62%	0.06	4.62%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	1.30	1.30	1.36	1.36		0.06	4.62%	0.06	4.62%			
210	医疗卫生	2.99	2.55	0.44	3.78	3.78		0.79	26.42%	1.23	48.24%	-0.44	-100%	
21005	医疗保障	2.99	2.55	0.44	3.78	3.78		0.79	26.42%	1.23	48.24%	-0.44	-1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2.99	2.55	0.44	3.78	3.78		0.79	26.42%	1.23	48.24%	-0.44	-100%	
217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2651.69	363.91	2651.69	5102.26	424	4678.26	2450.57	92.42%	60.10	16.52%	2390.48	104.49%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733.18	363.91	733.18	782.11	424	358.11	48.93	6.67%	60.10	16.52%	-11.16	-3.02%	
2170101	行政运行	403.9	363.91	40	474.40	424	50.40	70.50	17.45%	60.10	16.52%	10.40	26.00%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9.27		329.27	307.71		307.71	-21.56	-6.55%			-21.56	-6.55%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1236.76		1236.76	528.01		528.01	-708.75	-57.31%			-708.75	-57.31%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1236.76		1236.76	528.01		528.01	-708.75	-57.31%			-708.75	-57.31%	
21799	其他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681.75		681.75	3792.14		3792.14	3110.39	456.24%			3110.39	456.24%	
2179901	其他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681.75		681.75	3792.14		3792.14	3110.39	456.24%			3110.39	456.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47	107.47		100.86	100.86		-6.61	6.15%	-6.61	6.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47	107.47		100.86	100.86		-6.61	6.15%	-6.61	6.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04	38.04		36.92	36.92		-1.12	-2.94%	-1.12	-2.94%			
2210203	购房补贴	69.42	69.42		63.94	63.94		-5.48	-7.89%	-5.48	-7.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4 栏=（5+6）栏；7 栏=（4-1）栏；9 栏=（5-2）栏；11 栏=（6-3）栏。

表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上年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4+5	4	5	6=1+2-3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收支余情况。

3 栏=（4+5）栏；6 栏=（1+2-3）栏。

表六 “三公” 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三公经费”支出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小计	小计	小计
类	款	项	栏次	1=2+3+4	2	3	4
			合计	174.35	20.79	35.08	118.48
217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174.35	20.79	35.08	118.48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172.13	20.79	35.08	116.26
2170101			行政运行	33.38	0	32.41	0.97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8.75	20.79	2.67	115.29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2.22			2.22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2.22			2.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1 栏=（2+3+4）栏。

表七 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行政单位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一般行 政管理 项目支 出	小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 政管理 项目支 出
类	款	项	栏次	1=2+5	2=3+4	3	4	5=6+7	6	7
			合计	898.6	898.6	540.49	358.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0.49	10.49	10.49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0.49	10.49	10.49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 标责任制考核	10.49	10.49	10.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36	1.36	1.3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36	1.36	1.36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1.36	1.36	1.36				
210			医疗卫生	3.78	3.78	3.78				
21005			医疗保障	3.78	3.78	3.78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3.78	3.78	3.78				
217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782.11	782.11	424	358.11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782.11	782.11	424	358.11			
2170101			行政运行	474.40	474.40	424	50.4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7.71	307.71		307.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86	100.86	100.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86	100.86	100.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92	36.92	36.92				
2210203			购房补贴	63.94	63.94	63.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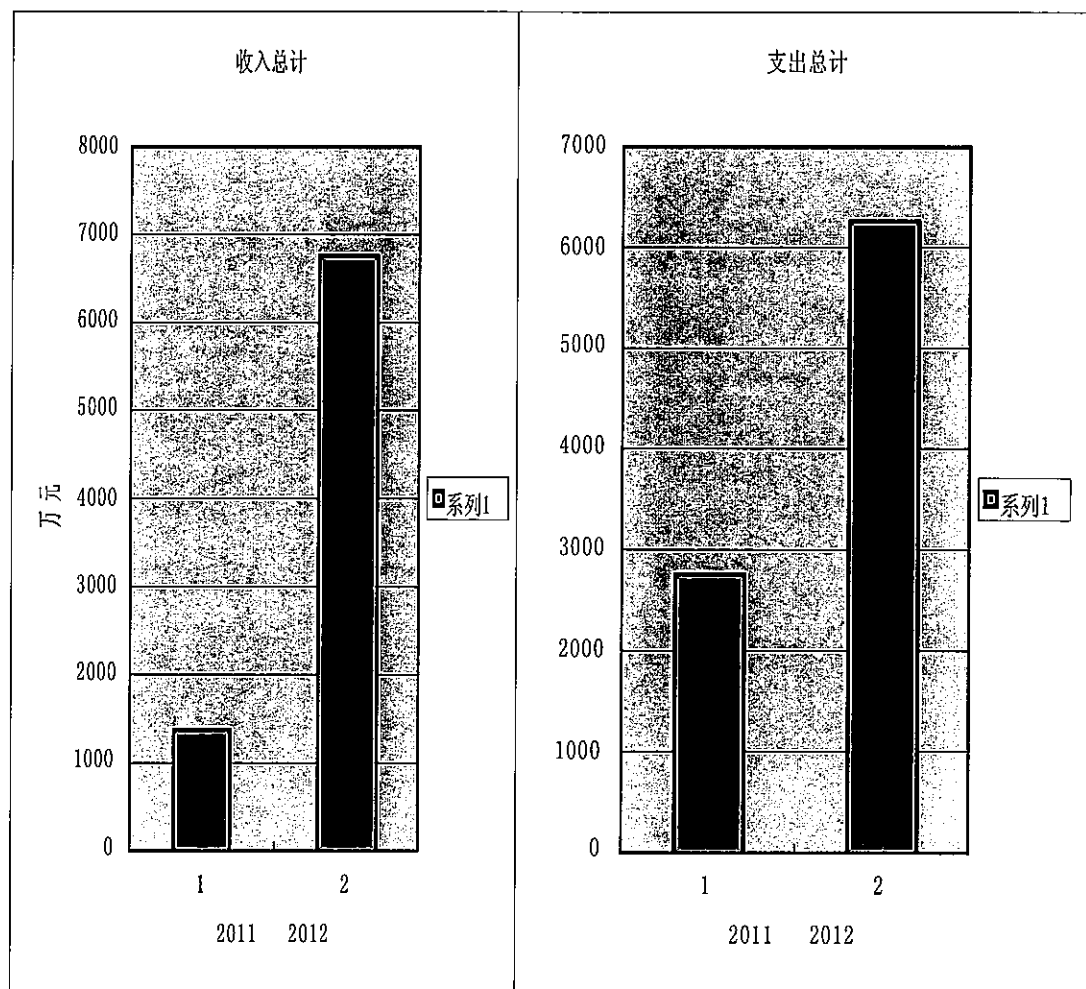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的, 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

1 栏= (2+5) 栏; 2 栏= (3+4) 栏; 5 栏= (6+7) 栏。

第三部分 2012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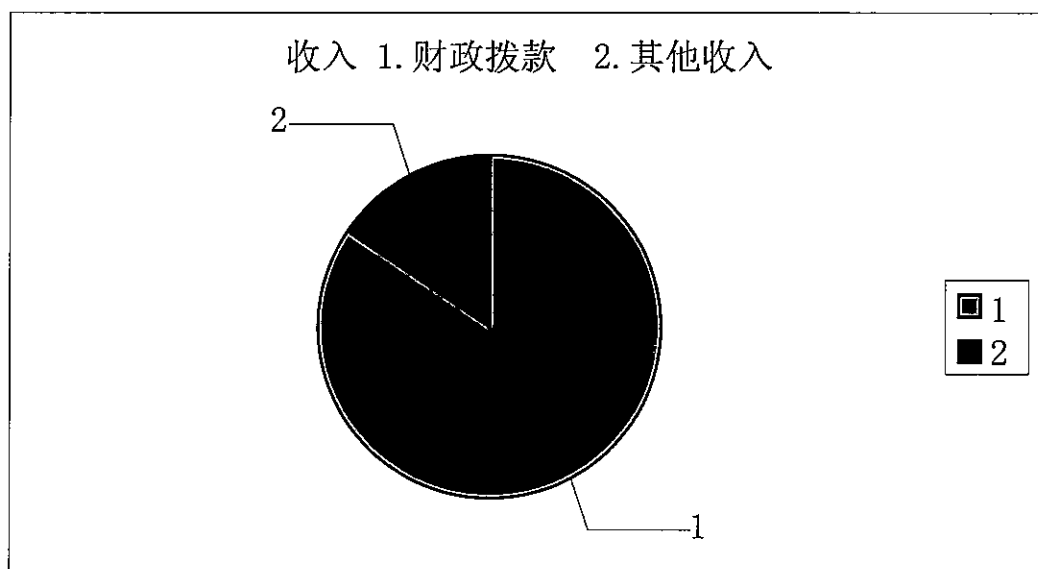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2 年度收入总计 6750.50 万元，支出总计 6269.66 万元。与 201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374.06 万元和 3499.16 万元，增长 390.43%和 126.30%。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在职人数。二是为支持金融业发展，优化金融发展环境，推动广州区域金融中心建设，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做好公共专项资金的分配及转移支付工作，包括金融部门行政支出、金融发展支出及其他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2 年度收入合计 6750.5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5698.93 万元，为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84.42%，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10.49 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 0.1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1.36 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 0.02%；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3.78 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 0.07%；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785.11 万元，占 13.78%；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类）金融发展支出（款）500 万元，占 8.77%；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类）其他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款）4297.33 万元，占

75.4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100.86 万元，占 1.77%。

2. 事业收入 0 万元。

3. 经营收入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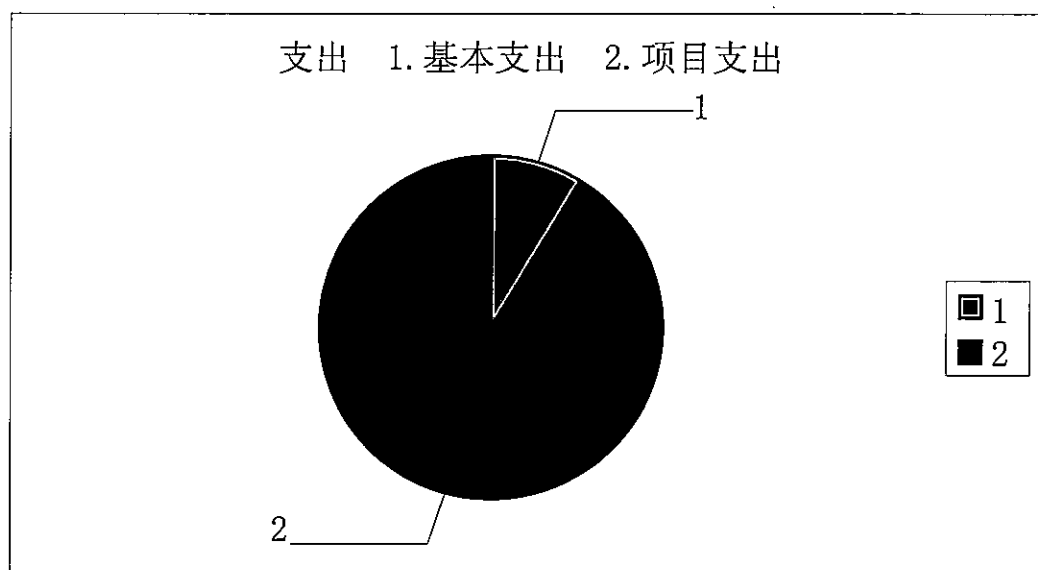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附属单位缴款 0 万元。

6. 其他收入 1051.57 万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缴款”之外取得的收入，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15.58%，包括：医疗卫生（类）0.26 万元，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类）803.03 万元，。其他支出（类）248.28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2 年度支出合计 6269.6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40.49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 8.62%。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10.49 万元, 主要用于发放计划生育达标奖;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1.36 万元, 主要用于缴纳机关后勤服务人员社会保险费; 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3.78 万元, 主要用于支付行政单位医疗费;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424 万元, 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和物业管理费用等;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100.86 万元, 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支出。

2. **项目支出** 5729.17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 91.38%。其中: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358.11 万元, 主要用于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费、会议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和公务接待费;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类)金融发展支出(款)528.01 万元, 主要用于广州市融资担保机构风险再排查审计费用和支持国家金融监管部门驻粤机构“一行三局”工作经费;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类)其他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款)4595.17 万元, 主要用于金融企业进驻珠江新城金融商务区办公用房补贴、广州市 2012 年度总部经济奖励和扶持广州金融仲裁院与广州股权交易中心建设的补贴;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247.88

万元，主要用于划拨市人保公司晚造政策性水稻种植等保险保费补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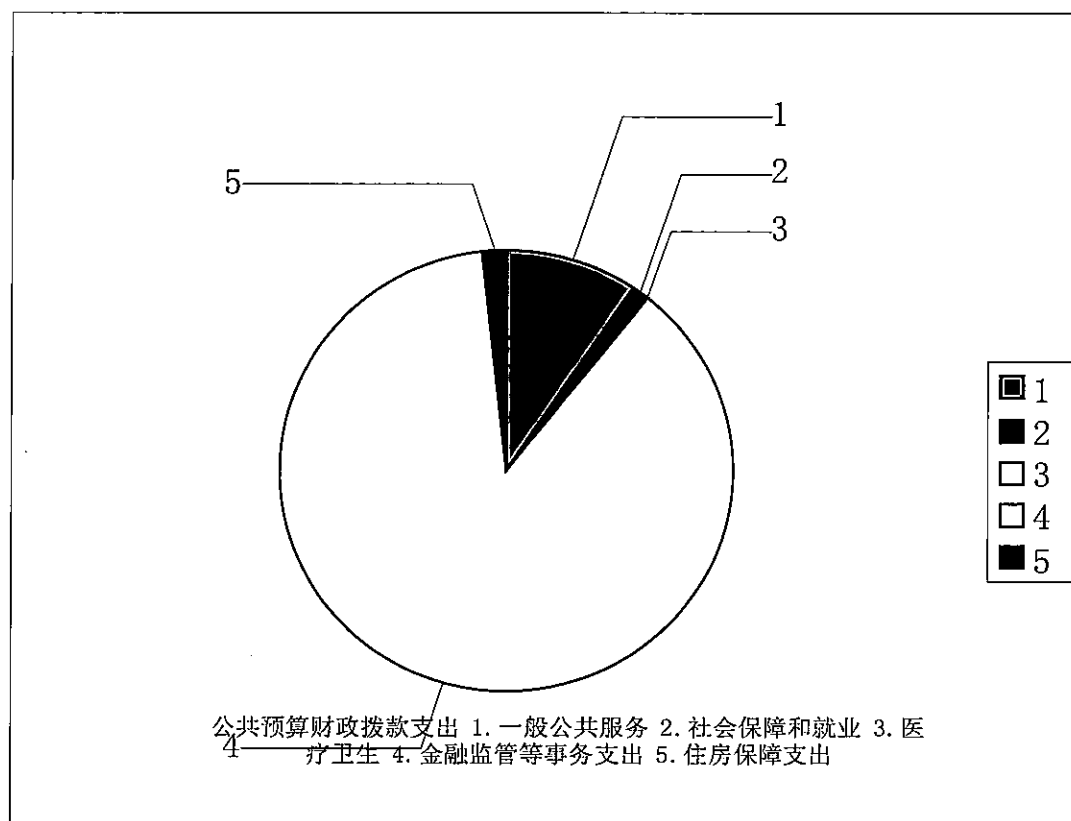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2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2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18.7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3.24%。与 2011 年相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448.25 万元，增长 88.37%。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在职人数。二是为支持金融业发展，优化金融发展环境，推动广州区域金融中心建设，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做好公共专项资金的分配及转移支付工作，包括金融部门行政支出、金融发展支出及其他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10.49 万元，占 0.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1.36 万元，占 0.03%；医疗卫生（类）3.78 万元，占 0.07%；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类）5102.27 万元，占 97.77%；住房保障支出（类），占 1.93%。



（二）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项）10.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73%，主要用于发放计划生育达标奖。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了在职人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1.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缴纳机关后勤服务人员社会保险费。预决算没有产生差异。

3. 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3.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8%，主要用于支付行政单位

医疗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医疗费用减少。

4.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行政运行（项）474.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36%，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和物业管理费用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数增加，二是我办工作量不断增加，三是油价升高及车辆老化导致所需燃料费、维修费增加。

5.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307.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51%，主要用于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费、会议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和公务接待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我办工作量不断增加，会议费差旅费增加。二是加大对外开展合作与交流、加强与监管部门、金融总部企业等机构的沟通协调、相关城市和单位业务交流、接受工作检查指导等发生的接待支出增加。

6.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类）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金融发展支出（项）528.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广州市融资担保机构风险再排查审计费用和支持国家金融监管部门驻粤机构“一行三局”工作经费。预决算没有产生差异。

7.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类）其他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款）其他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项）3792.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金融企业进驻珠江新城金融商务区办公用房补贴、广州市 2012 年度总部经济奖励和扶持广州金融仲裁院与广州股权交易中心建设的补贴。预决算没有产生差异。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6.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82%，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费用。预决算产生差异主要原因在职人员有调入调出，不同级别计算标准有差异。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63.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61%，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购房补贴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主要原因在职人员有调入调出，不同级别计算标准有差异。

五、政府性基金财政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1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

六、“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2 年，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共 1 个单位、33 人，“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74.3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9.3 万元，下降 14.39%。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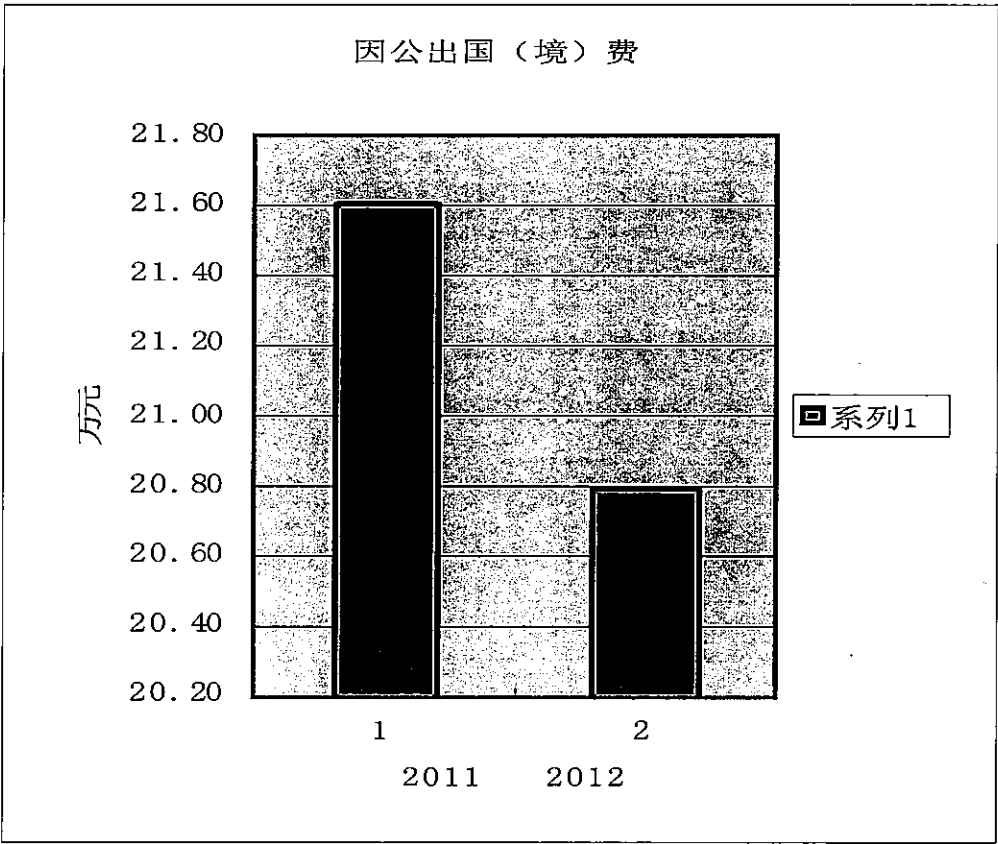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20.79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11.92%，比上年减少 0.82 万元，下降 3.7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境外业务考察的次数。

2012 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1 个，因公出国（境）团组 9 个、12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履行本部门职能开展境外业务工作支出 5.25 万元，主要用于考察股权投资、柜台交易等金融市场建设情况；考察资本市场情况，推进企业上市；加强穗港澳台金融合作与交流，推进 CEPA 的落实等。

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支出 15.54 万元，主要用于学习借鉴发达国家发展金融业经验做法，引进国内外金融机构和金融配套服务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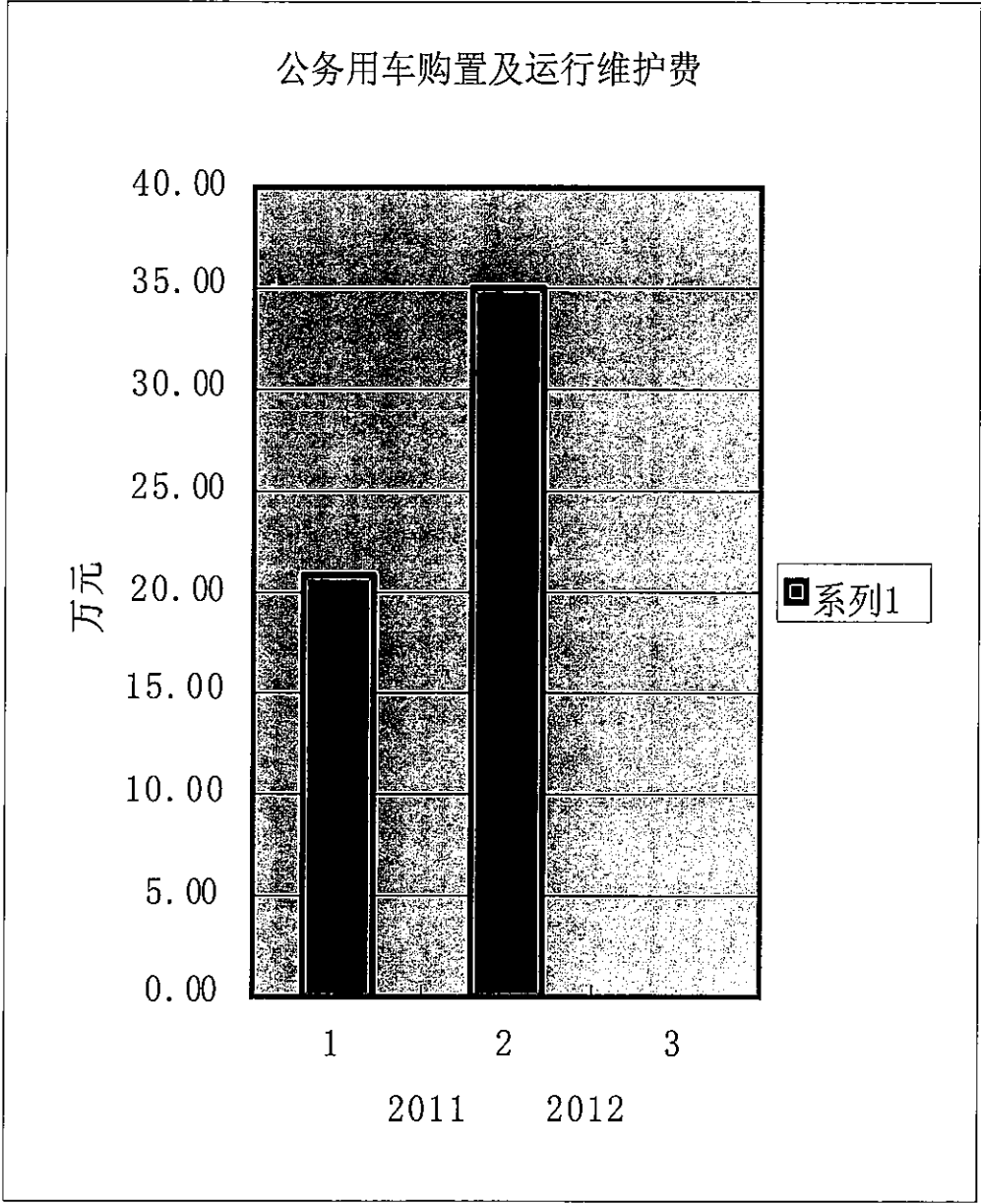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35.0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20.12%，比上年增加 14.28 万元，增长 68.65%。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 2012 年我市区域金融中心建设任务大幅度增加，我办承担多项省、市重点金融工作，协调工作大量增加，公务用车公里数大幅增加，导致汽油费和维修费相应增加。二是我办车辆停放地点变改，停车费用增加。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8 万元。本部门共 1 个单位，开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6 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 35.08 万元，减去公务用车租赁费 0 万元后，平均每辆 5.84 万元。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关于我办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偏高，原因如下：2012 年我市区域金融中心建设任务大幅度增加，我办承担多项省、市重点金融工作，如筹建广州股权交易中心，建设南沙现代金融服务区和全面推动社区金融和农村金融服务创新等，协调工作大量增加，需频繁到广州开发区、南沙开发区、增城市、从化市以及各金融机构协调，公务用车公里数大幅增加，导致汽油费和维修

费相应增加合计 8.75 万元。另外，我办车辆停放地点由市府大院停车场转到广仁大厦商用停车场，停车费用比 2011 年增加了 5.5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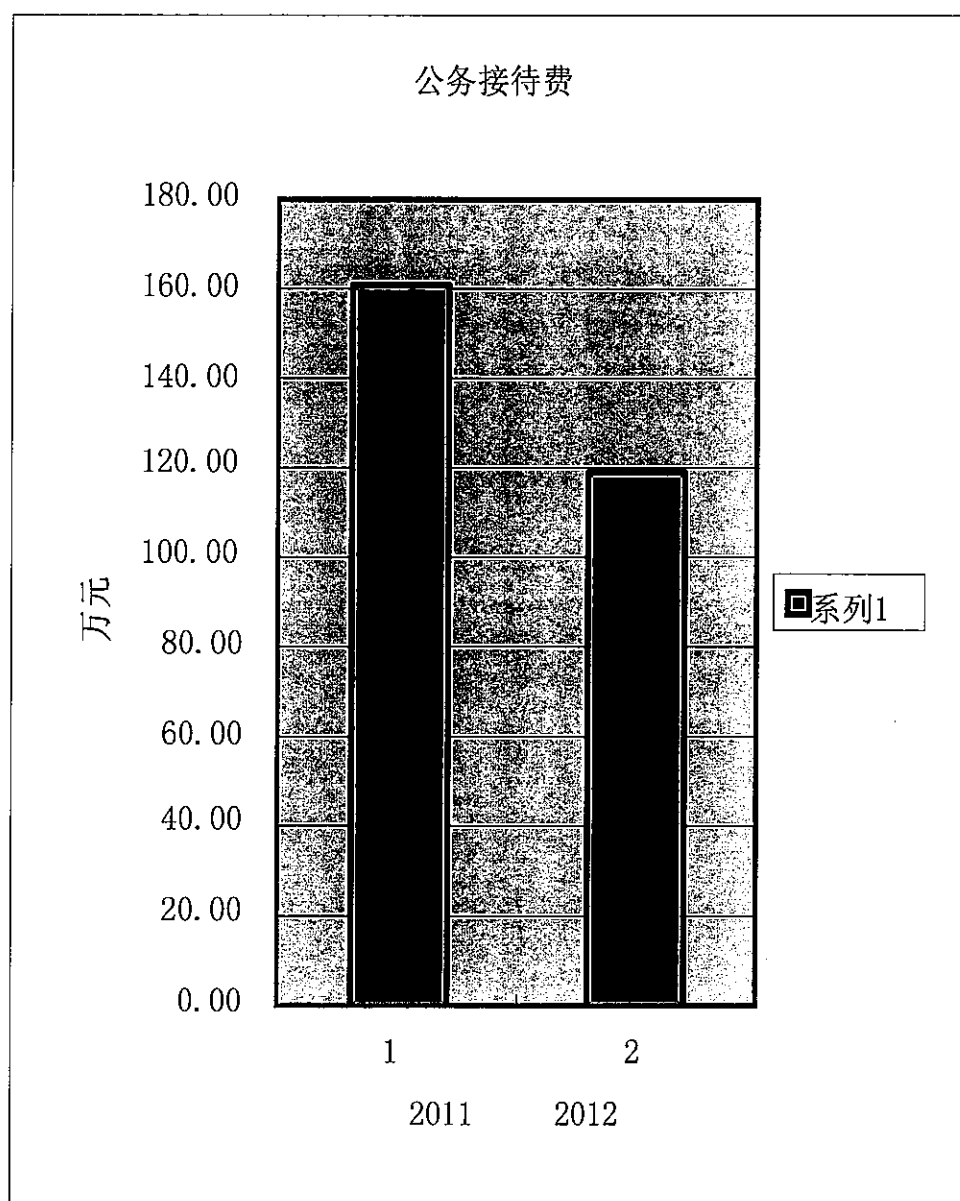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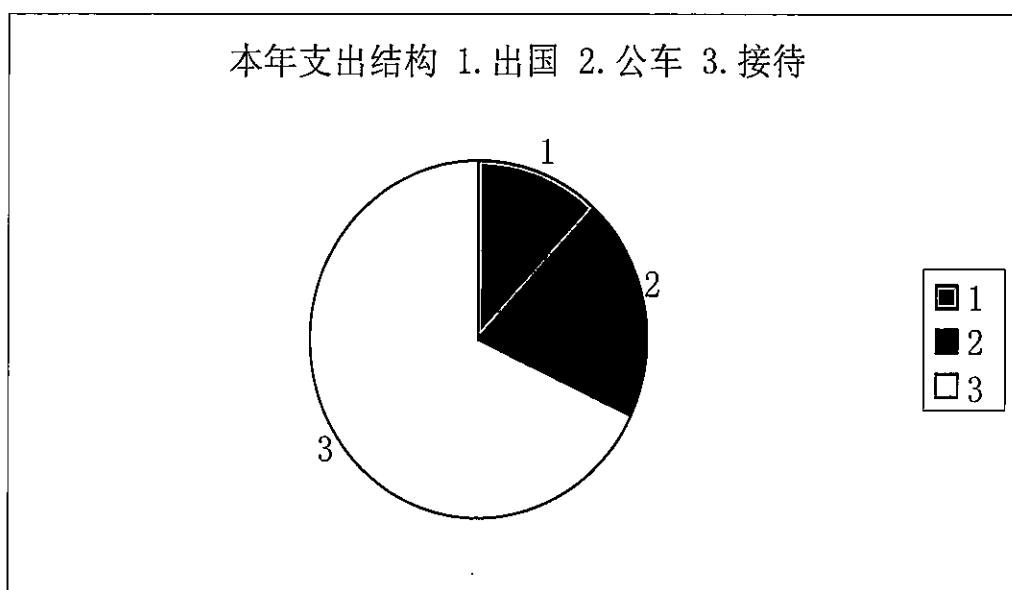
(三) 公务接待费决算 118.48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

用餐、住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67.96%，比上年减少 42.74 万元，下降 26.51%。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严格按照规定发生接待费用，不超标准。二是尽量减少发生接待的支出。

开支内容包括：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18.48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与国内相关部门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餐费、会场租赁费。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费用，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汇总本部门 2012 年度行政经费支出合计 898.60 万元，占本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 17.22%。

第四部分 2012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201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各部门的大力支持下，我办坚决贯彻落实我市新型城市化发展“12338”决策部署和广州区域金融中心建设“1348”发展战略，真抓实干、务实高效，圆满完成了广州民间金融街一期、中国（广

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广州股权交易中心、广州碳排放权交易所等省、市金融重点工作,推动金融改革创新、企业上市“双百工程”、产业金融发展工程、社区金融、农村金融、金融生态环境优化等取得明显成效,广州区域金融中心地位进一步巩固,影响力和带动力进一步提升,广州金融创新发展和区域金融中心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在 2012 年全省金融工作会议上,我市成为全省获得“金融稳定奖”和“金融创新奖”最多的城市。

一、抓重点突破,省、市各项金融重点工作取得实效

一是成功举办首届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全面建设金融强省战略,宣传展示我国尤其是广东金融改革创新、科学发展成就,营造良好的区域金融合作发展氛围,搭建金融、科技、产业融合发展的综合性平台,支持“加快转型升级,建设幸福广东”,经省政府批准在广州举办首届金交会。2012 年 6 月 26 日,省委书记汪洋,省长朱小丹,常务副省长徐少华,广州市委书记万庆良,副省长陈云贤,广州市市长陈建华等领导出席了金交会开幕式。首届金交会展位面积共 3 万平方米,参展机构 281 家,15000 多家中小企业入场与金融机构对接。展会期间共促成产融对接项目 171 个,意向签约金额达 7146 亿元,接待观众超过 10 万人次。59 家参展金融机构共推出 236 项金融优惠措施和 811 个金融人才招聘岗位。举办主题论坛 1

场、专题论坛 5 场、推介会 13 场。60 多家媒体，170 多名记者到会采访报道。省市领导对“金交会”给予了高度肯定。汪洋书记在巡馆时高度赞赏“办得很成功，大有前途”。万庆良书记在市委常委会上指出“金交会一炮打响，影响巨大，要进一步总结经验，完善办会机制，扩大宣传，把金交会打造成广州又一个新的产业发展平台，成为新的广州城市名片”。陈云贤副省长称赞“喜事连连，亮点多多，硕果累累”。

二是高效完成广州民间金融街一期建设。为规范发展民间金融，打造民间融资“广州价格”，经省政府批准，决定在广州越秀区长堤大马路建设广州民间金融街。2012 年 6 月 26 日汪洋书记为民间金融街授牌，6 月 28 日举行了开业仪式。目前，民间金融街进驻机构 37 家，形成以民间融资机构为主的进驻主体，截至 12 月末进驻小额贷款公司共计发放贷款 1130 笔，合计 35.71 亿元。信息发布平台顺利运行，每天汇总、分析、发布民间融资价格信息，推动实现民间融资利率、费率阳光化。

三是创新设立广州股权交易中心。经省政府批准，广州股权交易中心于 2012 年 8 月 9 日在广州开发区科学城交易大厅正式开业。截至 2012 年末，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企业 135 家，会员单位 142 家，合格投资者 586 户；42 家挂牌企业实现融资交易 6.982 亿元。广州股权交易中心的市场影响力正逐步提升。

四是首创设立广州碳排放权交易所。2012年9月11日广州碳排放权交易所正式设立，是全国第一家以“碳排放权”命名的交易所，国家发改委解振华副主任、朱小丹省长等领导出席挂牌仪式。挂牌当日共有广东塔牌集团等4家水泥企业认购130万吨二氧化碳排放配额，认购总价7800万元，是我国基于碳排放总量控制下的一级市场第一例配额交易。10月20日，广州碳排放权交易所正式进驻广州联合交易园区，目前正在抓紧完善交易规则和设计交易系统。

五是全力推进广州国际金融城建设。作为广州建设区域金融中心的重要战略性发展平台，市成立了由陈建华市长任组长、陈如桂常务副市长、欧阳卫民副市长和王东副市长为副组长的广州国际金融城开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金融城规划建设工作。开展金融城规划设计国际竞赛，从11个竞赛方案中选出了3个优胜方案，聘请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何镜堂院士作为设计总顾问，金融城起步区规划设计方案经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2012年末，共有52家金融及相关机构有意进驻金融城，其中35家机构有意进驻核心东区（起步区），9家机构提交了建筑单体设计方案。我办委托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研究所编制了金融城产业发展规划。已完成国有旧厂土地收储面积68公顷，占起步区应收储国有旧厂土地总面积的90%以上。2012年12月13日，市政府专门组织召开金融城起步区招商推介会，近200

家金融机构、总部企业参加。2013 年 1 月 9 日，金融城起步区有 3 宗土地已发布出让公告，村集体物业和房屋土地征储协议亦已签定。

六是积极谋划建设南沙现代金融服务区。金融政策是国务院批复的《广州南沙新区发展规划》重要内容之一，为推动南沙金融创新发展，市委、市政府成立了广州南沙新区开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金融发展专责小组，全力做好金融创新政策内容申报和金融市场交易平台建设工作。委托中山大学编制完成了《南沙新区金融发展战略规划研究》。广州航运交易所和广东贵金属交易中心相继落户南沙新区。中大创投、中大科创、金域科创等一批股权投资机构进驻南沙新区。2012 年 10 月 31 日，南沙新区与国家开发银行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国家开发银行在未来五年内将为新区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提供不少于 600 亿元的综合金融产品服务。

七是大力发展和利用资本市场。按照“做强一批、上市一批、申报一批、改制一批、培育一批”的思路，我市积极推动企业改制上市，2012 年共新增上市公司 8 家，全市境内外上市公司达 91 家，26 家企业已上报上市材料，50 家企业正在辅导备案，近 200 家企业进入拟上市企业资源库。2012 年，13 家企业发行中期票据，共计融资 131 亿元。2 家公司发行公司债券，融资 25.5 亿元。

八是着力打造区域股权投资中心。先后出台了三项支持股权投资市场发展的政策，特别是 2012 年 8 月出台实施《关于促进广州股权投资市场规范发展的暂行办法》，允许符合条件的企业注册使用“投资基金”和“投资基金管理”称谓，对符合条件的股权投资企业和股权投资管理企业给予最高 1500 万元的落户奖励，有效促进了创业及股权投资市场发展。2012 年新设股权投资机构 14 家，全市股权投资机构共 160 多家，管理资金规模约 500 亿元，实际到位资金约 300 亿元。

九是全面推动农村金融服务创新试验。我市会同人民银行广州分行于 2012 年 6 月出台了《关于加强农村支付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提出加强农村支付服务体系建设的目标及措施，力争到 2012 年底助农取款服务全面覆盖有需求的行政村，推动支付结算网络向农村延伸。截至 2012 年末，全市助农取款点超过了 220 个，基本覆盖我市农村地区。2012 年 8 月 31 日，我市召开了全市农村金融工作座谈会，决定在增城市等有条件的区（县级市）率先开展农村金融服务创新相关试点。我市建立了农村金融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由陈建华市长任总召集人，欧阳卫民副市长、市政府周亚伟秘书长任召集人；以市府办公厅名义印发《广州市加快改善农村金融服务工作方案》，从完善农村信贷服务体系、拓宽资本市场支农渠道、加强农村保险保障

服务、优化农村金融生态环境、构建农村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开展农村金融改革创新试点等 6 方面提出 20 条具体措施。已在全市选定 5 镇 8 村建设农村金融示范镇（村）。

十是不断提高民生金融服务水平。积极推进社区金融服务工作，成立了社区金融服务工作小组，2012 年共在全市 55 个社区布设了 141 台金融自助终端设备，包括自助柜员机、多媒体自助终端、POS 机等，超额完成市政府交办的民生实事工作任务，为更多社区居民提供了便利的金融服务。在保险保障社会民生方面，形成了商业保险参与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管理的“番禺模式”，外来工医疗保障体系建设“石碁经验”，并在省内率先推行计划生育家庭综合保险。积极发展能繁母猪、水稻、农房等保险品种，提高了农业防灾减灾水平。“轻微交通事故快处快赔”在全省范围内推广。充分发挥广州在人才、资讯、结算等方面的比较优势，大力培育和发展私人银行、证券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资产管理等财富管理机构，丰富理财产品，满足企业和居民需求，打造财富管理中心。

二、抓创新发展，金融产业做优做强取得新突破

截至 2012 年末，广州地区企业累计办理跨境人民币结算业务 38416 笔，金额达 2960.43 亿元，占全省的 14.62%。自 2009 年试点以来至今，11 家银行与 27 家企业签订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贷款协议共 39 笔，总额近 5 亿元。出台了《广

州市科技保险试点工作方案》，对科技企业承保高新技术企业产品研发责任保险、高新技术企业关键研发设备保险等险种给予保费补贴，目前正在广州开发区试点。越秀集团成功在香港定向发行了两期共 20 亿港元公司债券，迈出我市企业在香港市场发债的重要步伐。

三、抓环境优化，金融安全区建设迈出重要步伐

一是金融法治取得新突破。广州金融仲裁院自 2011 年成立以来，共受理金融类案件 196 件，为解决金融纠纷提供了新的途径。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成立了金融审判庭，专门审理金融类案件。

二是积极稳妥处理华鼎、创富事件。成立了由欧阳卫民副市长任组长的华鼎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和广东创富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风险处置工作专责小组，积极推进案件侦破工作，对涉嫌违法人员实施逮捕。与涉案企业代表和相关银行机构保持有效沟通，协调银行机构对涉案贷款进行核实并探讨相应的分类处置方案。

三是全面开展全市融资担保机构风险再排查。成立了融资性担保机构风险排查领导小组，从 2012 年 6 月 20 日至 7 月 15 日对全市 93 家融资担保机构进行高管访谈、档案帐务核查等现场检查工作。

四是稳妥做好非法集资案件处置工作。配合北京市政府完成亿霖木业非法集资案广州地区集资款兑付工作。对邦家

租赁等重点非法集资案件加强监控，对集资人依法疏导，切实维护社会稳定。